

# 中國科技大學溫親獎學金實施要點

中華民國 81 年 4 月 20 日行政會議訂定  
中華民國 89 年 7 月 12 日學生事務會議修訂  
中華民國 95 年 3 月 6 日學生事務會議修訂  
中華民國 95 年 7 月 13 日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 99 年 10 月 20 日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9 日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統一修訂文字

## 一、緣起：

徐淑靜老師服務教育界 40 餘年，自 80 年 8 月公職退休受聘本校服務，於國中、高中 20 餘年校長任內，接觸學生無數，其中尤對單親家庭學生專心向學，更表欽佩，為勉專心向學，培育端正人格，特提撥積蓄，特訂定「中國科技大學溫親獎學金(以下簡稱本獎學金)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俾能培植更多優秀同學。

## 二、名額及金額：

每學年獎助名額 3 名，每名頒發獎狀一幀、獎學金 4,000 元整。

## 三、申請辦法：

本獎學金以推薦方式接受日間部學生申請，凡本校專任教職員均得為推薦人，於每學年第一學期開始後一個月內向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提出申請辦理。

## 四、資格條件：

- (一)受推薦者須學年操行成績 80 分以上，學業成績 70 分以上者(研究所學業成績需 80 分以上)。
- (二)具單親事實者(不含父母離異)。

## 五、審查方式：

- (一)評比依「學業」、「操行」成績之高低順序錄取之。
- (二)由承辦單位初審，簽請校長核定後核發，提送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追認。

## 六、得有其他獎學金者，仍得申請本獎學金。

## 七、本要點經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自發布日施行。